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佈

建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連同二零一零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收入	2	2,220,451	1,990,214
銷售／提供服務成本		<u>(1,974,452)</u>	<u>(1,751,076)</u>
毛利		245,999	239,138
其他收入	3	4,805	6,265
銷售及分銷成本		(8,815)	(8,555)
行政費用		(219,212)	(200,931)
其他經營收入淨額		8,825	2,331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損益之股權投資之 公平值虧損淨額		(2,395)	(6,331)
投資物業公平值之變動		2,400	3,091
財務支出	4	(5,147)	(6,54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u>1,898</u>	<u>(67)</u>
<b>除稅前溢利</b>	5	28,358	28,400
所得稅支出	6	<u>(5,417)</u>	<u>(4,738)</u>
<b>本年度溢利</b>		<u>22,941</u>	<u>23,662</u>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2,941	23,662
非控股權益		-	-
		<u>22,941</u>	<u>23,662</u>
<b>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b>	7		
基本及攤薄		<u>3.9 仙</u>	<u>4.0 仙</u>

擬派末期股息詳情載於本公佈附註 8。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b>本年度溢利</b>	<b>22,941</b>	<b>23,662</b>
<b>其他全面收益</b>		
土地及樓宇之重估盈餘	42,771	29,887
對所得稅之影響	(5,611)	(5,047)
	<b>37,160</b>	<b>24,840</b>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外幣匯兌差額	229	(332)
<b>除稅後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b>	<b>37,389</b>	<b>24,508</b>
<b>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b>	<b>60,330</b>	<b>48,170</b>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60,330	48,170
非控股權益	-	-
	<b>60,330</b>	<b>48,170</b>

##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407,376	358,515
投資物業	31,960	29,56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42,189	1,381
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	-
商譽	5,767	5,767
遞延稅項資產	317	372
其他資產	2,345	282
非流動資產總額	<u>489,954</u>	<u>395,877</u>
<b>流動資產</b>		
存貨	76,826	73,890
應收工程合約客戶總額	159,683	125,047
應收貿易賬款	9 360,463	330,507
應收保留金	128,219	110,145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967	96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2,992	38,158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損益之股權投資	9,411	11,806
可收回稅項	2,908	6,634
已抵押定期存款	16,663	12,414
現金及現金等值	111,962	218,603
流動資產總額	<u>910,094</u>	<u>928,171</u>
<b>流動負債</b>		
應付工程合約客戶總額	209,686	167,656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0 272,903	291,245
信託收據貸款	103,606	85,539
應付保留金	58,345	60,451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3,70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費用	56,848	51,926
應繳稅項	2,886	3,351
融資租賃債務	15,997	18,028
計息銀行借貸	91,204	94,778
流動負債總額	<u>811,475</u>	<u>776,683</u>
<b>流動資產淨值</b>	<u>98,619</u>	<u>151,488</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588,573</u>	<u>547,365</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b>非流動負債</b>		
融資租賃債務	14,958	21,875
計息銀行借貸	6,051	6,816
遞延稅項負債	36,688	30,281
	<hr/>	<hr/>
非流動負債總額	57,697	58,972
	<hr/>	<hr/>
資產淨值	530,876	488,393
	<hr/>	<hr/>
<b>權益</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已發行股本	59,490	59,490
儲備	453,539	411,056
擬派末期股息	8 17,847	17,847
	<hr/>	<hr/>
	530,876	488,393
<b>非控股權益</b>	-	-
	<hr/>	<hr/>
權益總額	530,876	488,393
	<hr/>	<hr/>

附註：

##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財務報告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接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除投資物業、土地及樓宇及股權投資按公平值入賬外，本財務報告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另有所指外，本財務報告以港元呈列，所有數值以四捨五入法計至最接近千位。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告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告。附屬公司之財務報告之報告期間與本公司相同，並按一致之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本集團收購日（指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直至該等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集團內公司間之結餘、交易、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損益及股息均於綜合賬目時全數抵銷。

非控股權益須計入其應佔附屬公司之全面收益總額（即使其結餘為負數）。

倘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發生變動但並未失去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方式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須撤銷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匯兌差額；並須確認(i)收取之代價之公平值、(ii)所保留之投資之公平值及(iii)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絀於損益賬內。以往本集團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部份須重新歸類為損益或保留溢利。

###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年度本集團之財務報告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 <i>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i> 一對首次採納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披露比較數字之有限度豁免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 24 號 (經修訂)	<i>關連人士披露</i>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 <i>金融工具：呈列</i> 一 供股之分類之修訂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一 詮釋第 14 號修訂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一 詮釋第 14 號 <i>預先支付最低資金要求</i> 之修訂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一 詮釋第 19 號	<i>以權益工具清償財務負債</i>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頒佈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除於下文闡述有關香港會計準則第 24 號 (經修訂) 以及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所包括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訂之影響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財務報告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續)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主要影響如下：

### (a) 香港會計準則第 24 號 (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 24 號 (經修訂) 釐清及簡化關連人士之定義。新定義強調關連人士關係之對稱性，並釐清人員及主要管理人員影響一間實體之關連人士關係之情況。經修訂準則同時引入報告之實體與政府及受同一政府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實體進行交易之一般關連人士披露規定之豁免。關於關連人士之會計政策已作修訂，以反映於經修訂準則下對關連人士定義之改變。採納該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b)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頒佈之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載有對多條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各準則均有獨立過渡性條文。雖然採納部份修訂可能會引致會計政策變動，惟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重大財務影響。最適用於本集團之主要修訂之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 *業務合併*：該修訂闡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訂對或然代價之豁免，並不適用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 (於二零零八年經修訂) 前所進行之業務合併所產生之或然代價。

此外，該等修訂限制非控股權益計量範圍之選擇。僅於現存之擁有權權益並獲賦予擁有人權利可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之資產淨值之非控股權益部份，方以公平值或現存之擁有權文據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應佔部份計量。除非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須採用其他計量基準，否則非控股權益之所有其他部份均以收購日之公平值計量。

該修訂亦加入明確指引，以闡明尚未取代及自願取代之以股份支付款項獎勵之會計處理方式。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 *財務報告之呈列*：該修訂闡明各個部份之其他全面收益分析，可於權益變動表或財務報告附註內呈列。本集團選擇於權益變動表內呈列各個部份之其他全面收益分析。
-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告*：該修訂闡明因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 (於二零零八年經修訂) 而對香港會計準則第 21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31 號所作出之修訂將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或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時 (兩者中以較早者為準) 應用。

## 2. 營運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塑膠原料及化工原料產品貿易、樓宇相關之承造服務，為公營及私營部門提供地基打樁工程及地基建工程、樓宇建築工程及其他業務（包括航空設備及節能產品分銷及持有物業）。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乃按經營及所提供產品及服務之性質而分開組成及管理。營運分類按主要管理人員獲提供內部報告一致之方式呈報。

管理層監察個別營運分類之業績，並按此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策。分類之表現乃根據可呈報分類之溢利／（虧損）（其為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予以評估。

分類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稅項、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及其他以集團整體基準管理之未分配總公司及集團之資產。

分類負債不包括應繳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以集團整體基準管理之未分配總公司及集團之負債。

分類業務之間之銷售及轉讓乃參考銷售予第三方之市場價格進行交易。

於本年度，本集團之營運分類因應本集團為了更有效使用管理資源而更改內部業務報告架構而改變。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亦因應調整。

## 2. 營運分類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塑膠原料 及化工 原料產品 千港元	樓宇相關 之承造 服務 千港元	地基打樁 工程及 地質勘察 千港元	樓宇建築 工程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分類收入：</b>						
銷售予外界客戶	466,366	498,935	705,258	537,485	12,407	2,220,451
分類之間之銷售	-	30,286	-	6,514	360	37,160
其他收入	2,154	13	5	7	1,162	3,341
	<u>468,520</u>	<u>529,234</u>	<u>705,263</u>	<u>544,006</u>	<u>13,929</u>	<u>2,260,952</u>
<b>對賬：</b>						
對銷分類之間之銷售						<u>(37,160)</u>
收入						<u><u>2,223,792</u></u>
<b>分類業績</b>	<b>12,422</b>	<b>7,700</b>	<b>16,189</b>	<b>8,516</b>	<b>(4,733)</b>	<b>40,094</b>
<b>對賬：</b>						
利息收入及未分配 收益						1,464
未分配支出						(15,103)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 計入損益之股權投 資之公平值虧損 淨額						(2,395)
投資物業公平值之 變動						2,40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 虧損						<u>1,898</u>
除稅前溢利						<u><u>28,358</u></u>

## 2. 營運分類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塑膠原料 及化工 原料產品 千港元	樓宇相關 之承造 服務 千港元	地基打樁 工程及 地質勘察 千港元	樓宇建築 工程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分類資產</b>	253,020	317,842	441,955	277,053	119,599	1,409,469
<i>對賬：</i>						
對銷分類之間之應收 款項						(69,279)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集團及其他未分配 資產						42,189
						<u>17,669</u>
資產總額						<u><u>1,400,048</u></u>
<b>分類負債</b>	125,689	255,416	235,179	220,827	57,075	894,186
<i>對賬：</i>						
對銷分類之間之應付 款項						(69,279)
集團及其他未分配 負債						<u>44,265</u>
負債總額						<u><u>869,172</u></u>
<b>其他分類資料：</b>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回撥	(60)	(7,650)	-	-	-	(7,710)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80	-	-	-	54	134
撇銷壞賬	-	2,038	-	-	-	2,038
已計入銷售存貨成本 之存貨減值撇減/ (回撥)	(2,870)	-	-	-	114	(2,756)
折舊	2,015	421	23,397	2,513	1,870	30,216
資本開支*	<u>1,223</u>	<u>4,170</u>	<u>36,539</u>	<u>1,370</u>	<u>5,100</u>	<u>48,402</u>

\* 資本開支指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增加。

## 2. 營運分類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塑膠原料 及化工 原料產品 千港元	樓宇相關 之承造 服務 千港元	地基打樁 工程及 地質勘察 千港元	樓宇建築 工程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分類收入：</b>						
銷售予外界客戶	518,693	350,054	746,320	361,189	13,958	1,990,214
分類之間之銷售	-	11,746	-	4,000	2,000	17,746
其他收入	2,088	1,050	353	125	1,118	4,734
	<u>520,781</u>	<u>362,850</u>	<u>746,673</u>	<u>365,314</u>	<u>17,076</u>	<u>2,012,694</u>
<b>對賬：</b>						
對銷分類之間之銷售						<u>(17,746)</u>
收入						<u><u>1,994,948</u></u>
<b>分類業績</b>	17,846	14,622	257	13,942	(1,701)	44,966
<b>對賬：</b>						
利息收入及未分配 收益						1,531
未分配支出						(12,884)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 計入損益之股權投 資之公平值虧損 淨額						(6,331)
出售按公平值列賬及 變動計入損益之股 權投資之收益						79
投資物業公平值之 變動						3,091
財務支出						(1,98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 溢利及虧損						<u>(67)</u>
除稅前溢利						<u><u>28,400</u></u>

## 2. 營運分類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塑膠原料 及化工 原料產品 千港元	樓宇相關 之承造服務 千港元	地基打樁 工程及 地質勘察 千港元	樓宇建築 工程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分類資產</b>	263,926	272,093	474,479	235,604	97,643	1,343,745
<b>對賬：</b>						
對銷分類之間之應收 款項						(45,147)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 投資						1,381
集團及其他未分配 資產						<u>24,069</u>
資產總額						<u><u>1,324,048</u></u>
<b>分類負債</b>	129,566	198,208	265,416	195,196	54,374	842,760
<b>對賬：</b>						
對銷分類之間之應付 款項						(45,147)
集團及其他未分配 負債						<u>38,042</u>
負債總額						<u><u>835,655</u></u>
<b>其他分類資料：</b>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回撥	-	(161)	-	-	(3)	(164)
已計入銷售存貨成本 之存貨減值回撥	(372)	-	-	-	(1,439)	(1,811)
折舊	1,481	294	23,719	2,155	516	28,165
資本開支*	<u>991</u>	<u>309</u>	<u>43,337</u>	<u>1,670</u>	<u>55,978</u>	<u>102,285</u>

\* 資本開支指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增加。

## 2. 營運分類資料 (續)

### 地區資料

#### (a)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香港	2,049,795	1,835,026
中國內地及澳門	<u>170,656</u>	<u>155,188</u>
	<u>2,220,451</u>	<u>1,990,214</u>

以上收入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呈列。

####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香港	388,922	342,277
中國內地及澳門	<u>50,414</u>	<u>45,798</u>
	<u>439,336</u>	<u>388,075</u>

以上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呈列，並且不包括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商譽、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資產。

### 有關一名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上年度，約 295,018,000 港元之收入來自向一位客戶提供建築合約服務。

## 3. 其他收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250	491
佣金收入	1,982	1,996
租金收入總額	1,164	1,125
來自一間關連公司之管理費收入	-	1,000
其他	<u>1,409</u>	<u>1,653</u>
	<u>4,805</u>	<u>6,265</u>

#### 4. 財務支出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	3,558	2,874
須於五年後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	223	248
承付票據之利息	-	1,985
融資租賃債務之利息	1,366	1,434
	<u>5,147</u>	<u>6,541</u>

####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3,428	3,037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129,874	106,625
折舊	30,216	28,165
銷售存貨成本	414,926	477,496
提供服務成本	1,559,526	1,273,580
直接經營支出（包括為賺取租金之投資物業進行維修及保養之支出）	225	237
土地及樓宇之營運租約最低租金	5,097	5,382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	134	-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回撥*	(7,710)	(164)
撇銷壞賬*	2,038	-
已計入銷售存貨成本之存貨減值回撥	(2,756)	(1,8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收益）*	(1,739)	442
出售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損益之股權投資之收益*	-	(79)
出售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收益*	-	(97)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減直接經營支出	(939)	(888)
外幣換算差額淨值*	(1,425)	(2,433)
收購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所產生之議價收購收益#	<u>(1,874)</u>	<u>-</u>

\* 該等支出／（收入）已計入綜合收益表之「其他經營收入淨額」項目。

# 已計入綜合收益表之「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項目。

## 6. 所得稅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本集團：		
即期 - 香港		
本年度撥備	3,212	2,549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	6
即期 - 其他地區		
本年度撥備	1,355	2,212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1,110
遞延稅項	851	(1,139)
本年度稅項支出總額	<u>5,417</u>	<u>4,738</u>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年度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 16.5% (二零一零年：16.5%) 之稅率撥備。就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應付之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 7.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按年內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22,941,000 港元 (二零一零年：23,662,000 港元) 及兩個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594,899,245 股計算。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度並無已發行攤薄普通股，故並無調整該等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

## 8. 股息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擬派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 3.0 港仙 (二零一零年：3.0 港仙)	<u>17,847</u>	<u>17,847</u>

## 9.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u>360,463</u>	<u>330,507</u>

本集團主要以記賬形式與客戶進行貿易。給予客戶之記賬期由貨到付款至六十天不等。與本集團關係良好之客戶，或可享有較長之記賬期。每名客戶皆予訂定其最高掛賬額。本集團對未收回之應收賬款維持嚴格監控。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鑑於上述措施及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涉及大量不同客戶，故並不存在信貸集中之重大風險。應收貿易賬款皆為免息。

## 9. 應收貿易賬款 (續)

於報告期末之應收貿易賬款於扣除減值備抵賬後按付款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即期至 30 天	334,414	297,195
31 天至 60 天	9,330	15,983
61 天至 90 天	5,683	2,921
90 天以上	11,036	14,408
	<u>360,463</u>	<u>330,507</u>

## 10.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251,825	278,885
應付票據	21,078	12,360
	<u>272,903</u>	<u>291,245</u>

以發票日期為基準，於報告期末之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即期至 30 天	201,829	237,287
31 天至 60 天	28,653	20,237
61 天至 90 天	9,515	7,285
90 天以上	11,828	14,076
	<u>251,825</u>	<u>278,885</u>

## 業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營業額 2,220,000,000 港元 (二零一零年: 1,990,000,000 港元)。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溢利為 22,900,000 港元 (二零一零年: 23,700,000 港元)，其中包括股權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2,400,000 港元 (二零一零年: 6,300,000 港元)、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盈餘(已扣除遞延稅項) 1,700,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 1,900,000 港元)及收購於一間聯營公司所產生之議價收購收益 1,900,000 港元。本集團之土地及樓宇於本年度價值變動所產生之盈餘為 37,200,000 港元 (已扣除遞延稅項)，並作為其他全面收益計入儲備 (二零一零年: 24,800,000 港元)。倘撇除股權投資及物業權益公平值變動以及收購一間聯營公司所產生之議價收購收益對本年度溢利之影響，則本集團業務營運所貢獻之溢利應為 21,700,000 港元 (二零一零年: 28,100,000 港元)。

## 擬派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 3.0 港仙（二零一零年：每股 3.0 港仙）。預期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末期股息支票。

## 就股東週年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定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股東如欲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務請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匯中心 26 樓。

## 就股息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擬派末期股息須經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為釐定享有擬派末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八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二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本公司股份以附有擬派末期股息權利之形式買賣之最後日期將為二零一二年六月五日。股東如欲享有末期股息，務請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七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匯中心 26 樓。

## 業務回顧及展望

### 塑膠及化工原料產品貿易

塑膠貿易業務部門包括雅各臣(香港)有限公司及其他公司，於年內貢獻營業額 466,000,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519,000,000 港元)及經營溢利 12,400,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17,800,000 港元)。營業額減少以致該部門溢利下跌，主要原因為美國及歐洲對消費產品的需求萎縮，導致區內製造商之原料消耗量減少。雖然亞洲國家對消費產品之需求上升，但不足以彌補先進國家的需求下跌。管理層繼續嚴格控制存貨水平及追收債項以維持穩健之財務狀況，並繼續擴展中國內地市場之業務。

### 樓宇相關承造服務

Shun Cheong Investments Limited 及其附屬公司貢獻營業額 499,000,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350,000,000 港元)及經營溢利 7,700,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14,600,000 港元)。雖然營業額增加，但毛利下跌，主要原因為二零一零年業績包括澳門項目獲批准之後加工程貢獻之額外利潤，以及若干大型項目施工延遲，而進度尚未達至可根據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確認溢利之階段。隨著二零一二年有更多項目施工，該業務部門對本集團盈利能力之貢獻將於本年度下半年得到改善。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業務部門之手頭未完成合約總價值約為 1,098,000,000 港元。於年末後，該部門獲批價值 55,000,000 港元之新合約。

### 樓宇建築

該部門錄得營業額 537,000,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361,000,000 港元)，而經營溢利為 8,500,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13,900,000 港元)，主要來自其主要附屬公司建業建築有限公司(「建業建築」)之貢獻。年內之營業額及溢利主要來自幾項學校工程、一個私人住宅項目及一個酒店項目。由於回顧財政年度內工資及成本上升，導致毛利率下跌。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部門之手頭未完成合約總價值約為 415,000,000 港元。於二零一

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該部門獲批價值 174,000,000 港元之項目。

### **地基打樁及地質勘察**

該部門之主要附屬公司包括建榮工程有限公司、建榮地基有限公司及鑽達地質工程有限公司。本年度之營業額為 705,000,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746,000,000 港元），而經營溢利為 16,200,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300,000 港元）。雖然於二零一零年之溢利，因三個地基打樁項目之建築工地出現困難而產生額外之成本引致下跌，但於回顧年度內之溢利已回復正常水平。營業額及溢利主要來自幾項私人住宅發展項目及兩項公共房屋項目之地基打樁工程。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手頭未完成合約總價值為 585,000,000 港元，而於年末後獲批價值 696,000,000 港元之項目。

###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包括持有物業供本集團自用，以及建聯工程設備有限公司所進行之航空系統及節能產品分銷業務。該等業務錄得營業額 12,000,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14,000,000 港元）及經營虧損 4,700,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1,700,000 港元）。隨著獲香港國際機場批授之三項大型工程正在進行，預期盈利能力將於未來數年有所改善。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為應佔於中國營運之江西省凱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國內地從事製造不鏽鋼及塑膠複合管）及 Fineshade Investments Limited（「Fineshade」）之業績。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九日刊發之公佈所詳述，本集團收購 Fineshade 之 21.5% 權益，而 Fineshade 擁有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杭州市由三幢大廈組成用作租賃之房地產物業濱江慧港科技園之 90% 間接權益。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計息債項總額為 231,800,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227,000,000 港元），其中 210,800,000 港元或 91%（二零一零年：198,300,000 港元或 87%）歸類為流動負債，包括按放款人訂定之還款期為一年後但包含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及其他貸款 42,200,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100,000 港元）。倘按放款人訂定之還款期，計息債項之流動部份則為 168,600,000 港元或 73%（二零一零年：139,200,000 港元或 61%）。銀行及其他貸款之流動部份亦包括信託收據貸款 103,600,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85,500,000 港元）。信託收據貸款增加，主要是為順昌之工程項目購買發電機及購置其他設備所致。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為 1.1（二零一零年：1.2）。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無抵押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為 112,000,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218,600,000 港元）。無抵押銀行結餘下降，主要是由於用作投資於 Fineshade 之資金 39,000,000 港元、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之 48,000,000 港元及用作營運之資金所致。

本集團於年末時有合共 322,000,000 港元未支用之銀行信貸可作營運資金、貿易融資及發行履約／擔保保證之用途。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以計息借貸總額 231,800,000 港元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30,900,000 港元計算）為 43.7%（二零一零年：46.5%）。

### **融資及財務政策**

本集團一直採取審慎之融資及財務政策。盈餘資金以現金存款方式存放於主要銀行。貸款則主要以港元定值，並按浮動息率計息。本集團亦有訂立非投機性質遠期合約用作對沖購貨所需承擔之外匯風險。

## **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賬面總值分別為 167,300,000 港元及 43,700,000 港元之若干物業以及機器及設備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若干銀行貸款、融資租賃債務及一般銀行信貸之抵押品。此外，16,700,000 港元之定期存款亦已抵押予銀行，作為向本集團之承造工程客戶發出履約保證之抵押品。

## **或然負債**

本集團就向承造工程客戶發出履約保證而向若干銀行及一間財務機構提供公司擔保及彌償保證合共 116,200,000 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共聘用約 990 名僱員。僱員薪酬待遇會每年檢討，並參照市場薪酬及個別員工表現而釐定。除基本薪金及年終酌情花紅外，本集團亦向合資格僱員提供其他僱員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公積金及教育資助。

## **前景**

環球經濟仍然暗淡。歐洲地區經濟目前顯示有輕微下滑跡象。因專注於削減成本，而導致區內失業率下跌及需求疲弱。另一方面，隨著利率下調及油價下跌，美國經濟展現緩慢但穩定之增長。歐洲及美國對消費品之需求減弱影響中國內地出口，而中國製造業亦有收縮跡象。中國經濟增長動力或會放緩，二零一二年之增長目標已定為 7.5%，低於自二零零五年以來之 8% 目標水平。然而，隨著全球經濟復甦及中國刺激內地需求，中國市場前景仍然樂觀。在香港，失業率仍然處於低水平，截至二零一二年二月止三個月之臨時數字為 3.4%。二零一一年第四季之本地生產總值有 3% 增長，主要由本地私人消費所帶動。

鑑於外圍經濟環境困難，二零一二年之出口銷售將會受到影響。由於本集團之塑膠貿易業務部門之客戶主要為製造商，本集團塑膠貿易之銷售將會偏軟。然而，基建工程以至公共及私人房地產發展將繼續為建築業提供龐大需求，並有利於本集團之地基打樁及地質勘察、樓宇建築及樓宇相關之承造服務。本集團自財政年度年結日後已獲批授龐大金額之合約。在通脹持續之環境下，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各個項目，務求維持盈利水平。由於建築項目乃根據個別項目之進度確認收入，因此預期於二零一二年下半年來自該等建築項目之貢獻將會遠高於上半年。董事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整年之表現審慎樂觀。

## **鳴謝**

本人謹此對董事會成員於過往一年予以之指導及支持，以及全體員工為本集團之成功所作之努力及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 企業管治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作出具體查詢，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準則。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條文除外：

1. 本公司董事會於年內曾舉行兩次常規會議，偏離守則條文 A.1.1 之規定。該條文列明董事會應定期開會，而董事會會議應按季度每年至少舉行四次。鑑於本集團業務較為簡單，於年內並無按季度舉行常規董事會會議。中期及年度業績連同年內進行之所有公司交易，已由董事在本年度舉行之全體董事會會議上審閱及討論。
2. 守則條文 A.4.1 列明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年期，並須予重選。而守則條文 A.4.2 列明各董事（包括獲委任指定年期之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本公司現有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委任年期，但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因此，董事會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之嚴謹程度不會低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規定者。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之條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份之一（或如該數目並非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多於三份一之數目）之董事須輪值告退，惟本公司主席及／或董事總經理毋須輪值告退或計入須於每年告退之董事人數內。

王世榮博士乃建業實業有限公司、Enhancement Investments Limited及建業金融投資有限公司之實益擁有人，該等公司現合共持有本公司約72.87%權益，彼出任董事會主席是以保障該等公司於本公司之投資。此外，董事會認為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之持續性可為本集團業務提供強勢而一致之領導。因此，董事會同意主席及董事總經理毋須輪值告退。

3. 守則條文 B.1.3 列明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應至少包括企業管治守則條文所載之具體職責。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日採納之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有若干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條文之處，其中列明薪酬委員會須對「所有執行董事」之特定薪酬作出「審核」（而有關企業管治守則條文則闡明為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特定薪酬作出「釐定」）。

董事會主席並無向本集團收取任何薪酬。所有其他執行董事之薪酬自薪酬委員會成立之前已一直由董事會主席經參考市場薪金水平、個別表現及花紅獎勵計劃而釐定。薪酬委員會已於年內舉行一次會議，並已於會上就全體執行董事之年度薪酬個別審閱。

上述偏離守則條文之情況已在本公司二零一一年之年報內企業管治報告中論述。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自成立以來均有定期召開會議，並每年至少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政策，並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討論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告事宜。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承董事會命  
**王世榮**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十名董事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王世榮博士、陳遠強先生、余錫祺先生、林偉康先生及王承偉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馮文超先生及朱國傑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中炘先生、劉少榮先生及吳源田先生。

\* 僅供識別